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核查意见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旗连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对红旗连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调整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投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943号）核准，公司于2012年8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8.7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8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893.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906.6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1138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8月31日全部到位，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发行所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1	超市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50,500.00
2	超市经营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7,554.62
3	信息化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3,578.00
合计		61,632.62

二、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元）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元）
1	超市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505,000,000.00	211,005,705.50
2	超市经营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75,546,200.00	36,151,186.16
3	信息化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35,780,000.00	9,373,272.40
合计		616,326,200.00	256,530,164.06

三、募投项目调整说明

（一）募投项目调整的基本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超市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为：公司计划用三年时间在绵阳、眉山、内江、资阳、德阳、自贡、乐山7个三四线城市开设门店352家；在成都及其周边地区开设门店576家，共计开设门店928家，投资金额为人民币50,500万元。

本项目调整后，公司拟投资人民币50,648,613.60元，于2014年度在成都市区及郊县、德阳市、内江市、眉山市、资阳市等城市开设新门店170家。

调整前后开设门店基本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个

区域	原募投项目计划				截止 2013-12-31 完成门店数	调整后计划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3 年合计		2014 年
成都市	221	174	181	576	534	121
德阳市	38	23	15	76	12	12
绵阳市	39	28	18	85	0	--
自贡市	16	11	11	38	0	--
内江市	10	7	8	25	0	10
乐山市	20	15	15	50	0	--
眉山市	14	10	3	27	5	12
资阳市	20	15	16	51	3	15

其他	-	-	-	-	1	-
合计	378	283	267	928	555	170

备注：项目调整后，将不再区分新开超市类别。

（二）募投项目调整的原因

1、公司超市扩建技术改造项目因滞后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进度而需要调整，其滞后原因为：

A、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是以募集资金到位后启动项目建设为前提而制订，在募集资金尚未到位前，公司根据市场竞争及经营的需要，以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和建设，需要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并兼顾财务安全，无法满足募投项目全面建设的需要。2012年8月31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才全面启动募投项目的建设，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建设期仅16个月。

B、2013年，四川省先后遭受暴雨洪涝、地震等自然灾害。汛期暴雨分布广、降雨集中，对“5.12”和“4.20”地震灾区叠加受灾的情况尤其突出。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资地区进行人口分布、消费水平的调查和分析，并考虑到自然灾害的影响等因素，决定放缓部分地区门店开拓的进度。

2、公司通过进一步的市场调研，发现德阳、资阳、眉山等城市的连锁零售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竞争对手实力较弱，商业地产租金较低，连锁超市总体经营成本相对较低，公司在上述地区开设新门店具有相对明显的成本优势，将适当调整开店计划，继续在上述地区开设门店。

（三）募投项目调整产生的影响

近几年来，四川省加快了培育区域性中心城市的步伐，为公司超市扩建项目提供了有利条件。公司通过募投项目的调整、实施，以成都为中心向周边经济相对发达的区域扩散的策略快速抢占优质门店资源，有利于形成较高的市场门槛及议价能力，提升经营业绩。随着该项目的实施，将使有利于公司在以成都为中心的天府新区快速稳定扩张，占据并巩固在西部地区便利超市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

四、保荐机构意见

作为红旗连锁的保荐机构，宏源证券经审慎核查后认为：

公司“超市扩建技术改造项目”募投项目调整主要是受公司拟开店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及便利超市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的影响。“超市扩建技术改造项目”募投项目调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宏源证券对红旗连锁“超市扩建技术改造项目”调整表示无异议。该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杨晓_____

赵波_____

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年月日